

●中国会计学会电力分会2004-2005年度优秀课题集

发电企业并购中的 财务会计问题研究

中国会计学会电力分会 编



中国电力出版社
www.cepp.com.cn

中国会计学会电力分会2004-2005年度优秀课题集

发电企业并购中的 财务会计问题研究

中国会计学会电力分会 编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发电企业并购中的财务会计问题研究/中国会计学会电力
分会编. —北京: 中国电力出版社, 2006

(中国会计学会电力分会 2004—2005 年度优秀课题集)

ISBN 978-7-5083-4648-9

I. 发... II. 中... III. 发电厂-企业合并-财务会计
-研究-中国-文集 IV. F426.4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99398 号

中国电力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三里河路 6 号 100044 <http://www.cepp.com.cn>)

北京丰源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2006 年 11 月第一版 2006 年 11 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1000 毫米×1400 毫米 16 开本 31.25 印张 536 千字

印数 00001—10000 册 定价 50.00 元

版权专有 翻印必究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我社发行部负责退换)

中国会计学会电力分会 2004—2005 年度 课题评审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

主任：陈月明

副主任：黄佳武 魏云鹏

特邀评委：韩慧芳 徐亚明 李 涛 叶 泽

委员（按姓氏笔画，共 25 人）：

王祥富 王 萍 叶 泽 叶继善 刘卫东

刘常荣 杨 亚 李文中 李 涛 邱 华

张国厚 陈久云 陈月明 赵元杰 胡绳木

贺 华 耿占东 徐亚明 高光夫 郭 明

谈玉富 黄佳武 彭兴宇 韩慧芳 魏云鹏

前 言

中国会计学会电力分会自 2003 年 12 月成立以来，非常重视开展课题研究和学术交流活动。2004 年初，学会针对电力企业改革、发展中财务会计工作的重点、难点和热点问题，提出了十多个重要课题进行了深入研究。截至 2005 年 5 月底，有 15 家课题研究单位如期完成课题研究报告。随后，学会组织评审专家对推荐参评的 12 个课题报告进行了为期 45 天的预先评审，2005 年 8 月下旬学会在湖北宜昌召开了 2004—2005 年度课题分组评审和集中评审会议，最终评选出优秀课题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3 名。

评审结果如下：

中国华能集团会计学会承担的《发电企业并购中的财务会计问题研究》获一等奖。

东北电力会计学会承担的《东北电网企业财务管理信息系统的开发与应用》，中国大唐集团公司承担的《发电企业集团财务发展战略研究》两课题获二等奖。

华北电力会计学会承担的《区域电网有限公司财务管理模式及相关问题研究》，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承担的《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对发电企业的影响》，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承担的《财务评价体系研究》三课题获三等奖。

以上这些获奖课题，理论水平比较高，前瞻性、创新性比较强，同电力体制改革和发展、电力企业生产和经营紧密联系，应用效果明显，是电力行业广大财会人员理论与实践相互促进、相互提高的结晶，代表着中国会计学会电力分会 2004—2005 年度相关领域的研究成果和研究水平，对我们改进财会工作和提高财务管理水有很大促进作用。

评审会后，获奖课题承担单位按照会议的要求，根据评委们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再次对课题报告进行了认真的修改、完善和润色，将修订稿送交学会秘书处集中汇编。现将这些获奖的优秀课题汇编成册，并以《发电企业并购中的财务会计问题研究》为书名正式出版，供会员们交流和有关部门及研究人员学习、参考、借鉴。

编 者

2006 年 10 月

总目录

前言

中国会计学会电力分会 2004—2005 年度优秀课题一等奖	
发电企业并购中的财务会计问题研究	1
中国会计学会电力分会 2004—2005 年度优秀课题二等奖	
东北电网企业财务管理信息系统开发与应用	161
中国会计学会电力分会 2004—2005 年度优秀课题三等奖	
发电企业集团财务战略研究	293
中国会计学会电力分会 2004—2005 年度优秀课题三等奖	
区域电网有限公司财务管理模式及相关问题研究	353
中国会计学会电力分会 2004—2005 年度优秀课题三等奖	
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对发电企业的影响	397
中国会计学会电力分会 2004—2005 年度优秀课题三等奖	
构建发电集团财务评价体系的思考	447
鸣谢单位	490

中国会计学会电力分会 2004—2005 年度优秀课题一等奖

发 电 企 业
并购中的财务会计问题研究

中国华能集团会计学会课题组

课题组顾问：魏云鹏

课题组组长：周 晖

课题组成员：文明刚 朱大庆 陈 西 魏仲乾 陈 斌
陈红明

发电企业并购中的财务会计问题研究

目 录

1 我国发电企业的发展现状和并购情况	5
2 企业并购理论和一般并购程序	19
2.1 企业并购的基本概念和内在机制	19
2.2 简要回顾：中外并购史	21
2.3 企业并购理论	24
2.4 企业并购方式及程序	34
3 发电企业并购中的财务问题分析	37
3.1 发电企业并购的财务原则	37
3.2 发电企业并购的目标选择	38
3.3 发电企业并购的价值评估	40
3.4 现金流量折现法在发电企业并购中的实践	52
3.5 发电企业并购的财务方式选择	57
3.6 发电企业并购中目标企业适售化处理	67
4 发电企业并购中的会计问题分析	71
4.1 发电企业并购中会计日期的确定	72
4.2 发电企业并购中的会计计量属性问题分析	74
4.3 发电企业并购中的会计处理方法	79
4.4 发电企业并购中的特殊会计问题	100
4.5 发电企业并购中的所得税会计核算问题	112
5 发电企业并购中的合并会计报表问题研究	128
5.1 合并会计报表合并范围分析	128

5. 2 合并会计报表编制的国际比较	131
5. 3 内部股权交易的抵消处理	143
6 结论	150
参考文献.....	159

1 我国发电企业的发展现状 和并购情况

一、我国发电企业的发展概况

电力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是国家经济发展战略中的重点和先行产业。改革开放初期，全国电力供应紧张，加快电力建设、增加电力供应成为当务之急，为此，电力行业首先进行了投资体制改革，以解决电力建设短缺的矛盾。1981年，山东龙口电厂开工建设，首开中央与地方合资建设电站的先河；1984年，我国第一个利用外资兴建的大型水电站——云南省鲁布革水电站开工建设，由日本公司中标承包，该电站深化施工管理的体制改革，被称作“鲁布革冲击波”；从1985年开始，国务院陆续设立了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等一批电力企业，以加大利用外资的力度；1987年，国务院又提出了关于电力体制改革的“二十字方针”，即“政企分开，省为实体，联合电网，统一调度，集资办电”，再加上“因地、因网制宜”，形成了完整的集资办电、多渠道筹资办电的体制。

这些推动发电企业发展的政策极大地促进了电力产业的发展，电力行业年投产容量完成了500万、800万、1500万kW三个跳跃，促成了全国电力装机容量连跨三大步：1987年超过1亿kW，1995年超过2亿kW，2000年超过3亿kW，2004年更是达到4.3亿kW，装机容量居世界第二位。中国已经成为世界电力生产和消费大国。考虑到未来10~20年我国国民经济仍将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可以预计，未来我国发电企业有望继续保持较快的发展速度和较大的发展规模，行业的发展水平和集中度都有望得到进一步的提升。

二、我国发电企业的发展特点

目前，我国发电企业的发展主要呈现出以下几个基本特点。

(一) 电力需求潜力巨大，需求增长呈现地区不平衡状态

目前，我国用电水平仍然维持在较低的水平：人均装机容量 0.25kW，人均用电量 1064kW·h，不及世界人均水平的一半。考虑到中国巨大的人口规模和较低的电力消费水平（我国的人均年电力消耗量为英国的 1/5、日本的 1/7、美国的 1/12），在今后相当长一段时期内，电力需求增长潜力巨大。另外，我国电力需求的增长还存在地区性不平衡的状况。东南沿海等经济发达地区电力需求增速明显高于全国平均增长水平，而东北和内陆部分地区则增速较慢。

(二) 发电企业的发展与政府管制密切相关

在当前的发电企业管理格局中，项目审批和价格审批归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简称国家发改委）管理，市场监管由电监会负责，同时国有发电企业还隶属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国资委）管理。因此，发电企业的发展面临着很大的政策风险，政府管制对发电企业的发展影响巨大。

(三) 规模经济对发电企业效益的影响显著

由于电力项目投资额巨大，投资周期长，成本构成中固定成本的分摊比重很高，因此，发电企业规模的大小对其经济效益的影响比较显著。一般而言，发电企业规模越大，效益越好。通过实施有效的并购来扩大企业的经营规模是许多发电企业迅速发展壮大的有效途径。

(四) 电力生产以火电为主，水电发展前景广阔

由于我国煤炭资源相对丰富，因此电力生产以火力发电为主，约占总装机容量和发电量的 80%；水力发电次之，约占总装机容量和发电量的 20%；其他方式，如核电等所占比重很小。火电类发电企业的经营状况受煤炭价格影响较大；水电类发电企业成本低廉，但受气候影响较大，电力生产的稳定性也不强。从今后的发展趋势来看，水电作为电力行业中的朝阳产业，发展前景非常广阔。加快和优先发展水电，已经成为我国发电企业发展的一项基本的和长期的策略。

三、我国当前的电力体制改革

(一) 电力体制改革方案简介

2002 年 4 月，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简称国家计委）公布了《电力体制

改革方案》，提出要遵循电力工业发展规律，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加快完善现代企业制度，促进电力企业转换内部经营机制，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电力体制。中国电力体制改革的目的就是要破除垂直一体化的垄断，通过结构性重组引入市场竞争机制，建立竞争性市场条件下的电力监管制度。根据该方案，“十五”期间电力体制改革的主要任务是：实施厂网分开，重组发电企业和电网企业；实行竞价上网，建立电力市场运行规则和政府监管体系，初步建立竞争、开放的区域电力市场，实行新的电价机制；制定发电排放的环境折价标准，形成激励清洁能源发展的新机制；开展发电企业向大用户直接供电的试点工作，改变电网企业独家购买电力的格局；继续推进农村电力管理体制的改革。

“厂网分开”，主要指将原国家电力公司管理的资产按照发电和电网两类业务划分，并分别进行资产重组。厂网分开后，原国家电力公司拥有的发电资产，除中国华能集团公司直接改组为独立发电企业外，其余发电资产重组为规模大致相当的 4 个全国性的独立发电企业，由国务院分别授权经营。

在电网方面，成立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国家电网公司作为原国家电力公司管理的电网资产出资人代表，按国有独资形式设置，在国家计划中实行单列。由国家电网公司负责组建华北（含山东）、东北（含内蒙古东部）、西北、华东（含福建）和华中（含重庆、四川）五个区域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西藏电力企业由国家电网公司代管。南方电网公司由广东、海南和原国家电力公司在云南、贵州、广西的电网资产组成，按各方拥有的电网净资产比例，由控股方负责组建南方电网公司。

电力体制改革的另一重要举措是改革电价机制。这也是电力体制改革的核心内容。新的电价体系将划分为上网电价，输、配电价和终端销售电价。首先在发电环节引入竞争机制，上网电价由容量电价和市场竞价产生的电量电价组成。对于仍处于垄断经营地位的电网公司的输、配电价，要在严格的效率原则、成本约束和激励机制条件下，由政府确定定价原则，最终形成科学、合理的销售电价。

在管理体制方面，成立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按照国家授权履行电力监管职责。

（二）电力行业体制改革方案对发电企业发展的影响

2002 年开始的电力体制改革方案对发电企业的影响主要涉及以下几方面。

（1）电力市场竞争格局的变化。原国家电力公司通过资产重组和企业改

组，组建为五大发电集团公司（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中国大唐集团公司、中国华电集团公司、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和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两家电网公司（国家电网公司、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和 4 家辅业公司，这使电力市场竞争格局发生重大变化。新的竞争格局将加剧发电企业的市场竞争，使发电企业步入一个大重组时期，行业内的并购活动将风起云涌。

(2) 厂网分开、竞价上网的影响。尽管电价受到资源分布和地方保护主义的影响，很难在全国范围内统一，但就各地区内的电网而言，不同企业迟早将要面临同一道门槛，逐步做到同网同价。这样，经营成本高于平均水平的企业仅能得到低于全行业的利润，其最终出路无非是被兼并收购，或者被迫退出竞争。相反，具有机制、管理、技术优势的少数企业将不断发展壮大，扩大市场份额。

(3) 电力监管体制的变化对发电企业发展的影响。中国电力监管委员会作为新成立的行业监管部门，将改变原有垄断性的行业管理和以政府行政审批为主要特征的管理体制，以培育和规范市场主体、建立和维护公平的市场秩序为目标，通过制定明确的监管法规和透明的监管程序，遵循依法、独立、开放、透明的原则，依照国家授权，逐步对行业的准入、成本、价格、服务内容和技术、安全、定额、质量、环保、社会普遍服务等实施统一的、专业化的监管。这种监管制度的特点在于利用竞争机制激发市场主体的活力，提高发电企业的经营效率。因此，新的监管体制将给发电企业今后的发展带来深远的影响。

四、我国发电企业并购简述

(一) 发电企业的并购现状

从现阶段我国发电企业并购的情况来看，发电企业的并购主要可以分为三种类型：子承母业型、横向收购型和外资整合型。

(1) 子承母业型，如 2004 年 4 月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能国际）以 45.75 亿元收购中国华能集团公司（简称华能集团）拥有的河北邯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中 40% 的权益、井冈山华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中 90% 的权益，以及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简称华能开发）拥有的华能湖南岳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中 55% 的权益、华能重庆珞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中 60% 的权益和华能开发营口分公司的全部资产并承担营口电厂的全部负债，长江电力对母公司所拥有的三峡机组的收购。

(2) 横向收购型，如 2003 年华能国际以 23.9 亿元的价格收购深圳能源集

团的 25% 股权、岷江水电以 3.075 亿元的价格收购四川福堂水电 40% 的股权。

(3) 外资整合型，如 2003 年美国美亚电力对云南曲靖电厂 37% 的国有股权的收购。

我国发电企业并购的主要案例见表 1-1。

表 1-1 我国发电企业并购的主要案例

时 间	收 购 方	目 标 资 产	装 机 容 量 (MW)	股 权 比 例	权 益 容 量 (MW)	交 易 价 值 (百万元)	交 易 价 值/权 益容 量
1996 年 10 月	北京大唐	张家口 1 号机组	300	100%	300	1383	4.61
1997 年 12 月	东南电力	萧山电厂	250	100%	250	898	3.59
1997 年 12 月	华能国际	上海石洞口二厂	1200	100%	1200	6546	5.46
1998 年 6 月	黑龙江电力	牡丹江第二发电厂	500	100%	500	937	1.87
1999 年 4 月	华能国际	南京电厂	600	100%	600	2700	4.50
2000 年 7 月	华能国际	山东华能	3050	—	2114	5768	2.73
2000 年 8 月	北京大唐	张家口 2 号机组	300	100%	300	1080	3.60
2002 年 5 月	华能国际	石洞口/太仓/长兴/ 淮阴	2450	—	1687	2050	1.22
2002 年 10 月	广东电力	沙角 B 电厂	700	35.23%	247	1396	5.66
2002 年 11 月	华能国际	石洞口/太仓	1800	—	390	415	1.06
2002 年 12 月	华润电力	沙角 C 电厂	1960	33%	650	2701	4.16
2003 年 4 月	华能国际	深圳能源集团	1667	25%	417	2390	5.73
2003 年 10 月	华能国际	榆社/辛店/沁北	850	—	770	550	0.71
2003 年 12 月	华能集团	澳大利亚奥丝电力 公司	1800	50%	900	1878	2.09
2004 年 4 月	华能国际	邯峰/井冈山/岳阳/珞 璜/营口	4113	—	3096	4575	1.48

(二) 发电企业并购的制度制约

并购时，尽管电力体制改革方案已经得到国务院的批准，但由于具体的实施方案尚未最后公布，国务院办公厅于 2000 年 10 月下发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电力工业体制改革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2000〕69 号)，也就是业内人士通常所说的 69 号文件仍然在发挥作用。这一文件规定：“为规范运作，防止国有资产流失，除正常生产经营外，有关各级国有电力企业资产重组、电站出售和其他资产处置问题，将纳入电力体制改革总体方案统筹考虑。目前除按国家规定程序审批的资产重组、电站出售、盘活存量项目外，停止其

他任何形式的国有电力资产的流动，包括电力资产的重组、上市、转让、划拨及主业外的投资等；凡项目未经国家批准的，其已经变现所得的资金应停止使用并予以暂时冻结。”另外，69 号文件还规定，除已经试点的六省市外，其余各地区一律暂停执行地方政府或电力企业自行制订实施的“竞价上网”发电调度方式，并暂时不再批复新的试点。69 号文件的出台遏制了发电企业积极重组的势头，成为当前发电企业实施并购重组的主要制度障碍，可以预期，随着我国电力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和完善，发电企业的并购重组必将风起云涌。

（三）发电企业的并购前景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和电力需求不断增长，我国发电企业的经营业绩也得到了迅速的提高。一般来说，企业经营业绩的增长主要有两条途径：扩大规模的外延式增长和挖掘内部潜力的内涵式增长。在当前电力市场供不应求的背景下，大多数电力企业的能耗和发电时间都已得到了充分的利用，再依靠增加发电量和降低成本来挖掘内部潜力已经不能满足企业快速发展的要求。因此，规模扩张，即通过新建和并购机组来促进容量增长就成为发电企业保持高速发展的首选。在这之中，大规模的企业并购活动无疑是发电企业在短时间内实现低成本迅速扩张的唯一途径。

目前我国五大发电集团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的上市公司有 20 多家，控股的上市公司有 10 余家，相对于各发电集团公司庞大的发电资产而言，这些上市公司的资产规模在数量上还相对较小，部分公司极有可能因成为未来各发电集团公司的融资窗口而获得大规模资产注入。因此，五大发电集团公司所控股的上市公司面临着极好的资产重组空间与扩张机遇。除此之外，为了扩大市场份额、开拓新的电力市场，一些地方性的发电企业也将成为五大发电集团公司青睐的并购对象。因此，未来中国发电企业的并购前景将十分看好，新的竞争格局将会通过大规模的并购重组来确立。在此背景下，我们对发电企业并购的财务会计问题进行研究就具有了更加重大的现实意义。

五、华能并购的典型案例及相关财务会计问题

从 20 世纪 80 年代国内企业并购的试点工作起步到电力体制改革以前，发电企业间的并购并不具有普遍性。但早在 1995 年，华能国际就向母公司收购了丹东电厂（ 2×35 万 kW）和汕头电厂（ 2×30 万 kW），此后又陆续进行了一系列收购活动，包括收购上海石洞口二厂、南京电厂、山东华能、石洞口一厂、太仓电厂、淮阴电厂、深能源集团、沁北、榆社、辛店、营口、珞璜、井